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0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于2015年6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内审部负责人梁磊先生因工作调整，拟调任其他部门负责人，将不再担任内审部负责人，董事会同意任命许志成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许志成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浙江银通技术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公司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许志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拟对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38,02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详见公司刊登在2015年6月26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鲁丹丹、牛旭东、李达、于振兴、杨威、王恒国、许大伟、徐海涛等 8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38,020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160,337,257 元人民币（注）减至 1,160,099,237 元人民币。公司将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8）在发生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需回购注销的情况时，做出增加/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决议，并办理增加/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相关登记手续”的决议，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予以修订。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本次修改后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0,337,257 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0,099,237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60,337,257 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60,099,237 股，全部为普通股。

注：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170,270,750 元人民币减少至 1,160,337,257 元人民币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目前该减资手续尚在办理中。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

基于目前房价较高、信贷市场较紧的经济背景，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制订并拟实施《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投入不超过壹亿元人

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向员工提供无息借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公司董监高及其关联人除外），缓解员工首次购房的首付压力，使员工安居乐业。本办法有效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投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来帮助员工减轻首次购房时首付上的压力，可以帮助员工解决基本的住房困难，使员工在工作地安居乐业，不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对员工提供购房借款事项，同意通过《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指导日常操作。

公司对员工提供购房借款期间，不存在以下情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承诺在此次对员工购房提供借款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规定予以执行，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末员工购房借款的执行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